

青海省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受理转办 群众信访举报问题整改销号情况公示表

投诉受理编号	X3QH202312100007
整改任务概述	青海海湖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厂内有六家砂厂均没有合法依规的环评手续，打着各种旗号正在违法生产，宁湟生发（2023）87号文件中提到各类问题，没有完成整改，仅仅对物料进行了简单覆盖。此外，湟中区“隐砂厂”“黑砂厂”违法生产态势猖獗，近年来愈演愈烈。
整改责任单位	西宁市湟中区人民政府
整改措施及成效	调查核实情况：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青海海湖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厂内有六家砂厂均没有合法依规的环评手续，打着各种旗号正在违法生产”问题部分属实。青海海湖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厂内有11家企业，青海路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从事混凝土泵车租赁（无需报批环评文件），其余10家生产加工类企业中9家企业属合法生产（有环评文件），青海满煜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无环评手续。 2. “宁湟生发（2023）87号文件中提到各种问题，没有完成整改，仅仅对物料进行了简单覆盖”问题属实。文件中提到的6条问题中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到位、厂区内雨污分流不到位和冲洗平台形同虚设且建设不规范问题未完成整改。 3. 湟中区“隐砂厂”“黑砂厂”违法生产态势猖獗，近年来愈演愈烈”问题不属实。近年来，针对自然资源偷挖盗采现象，湟中区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压实管理责任，严厉打击非法行为。一是坚持预防在先。根据每年制定的《国土资源执法动态巡查工作方案》，以夜间巡查、重点区域蹲守等方式开展不定期巡查，及时发现砂石领域各类违法问题。二是畅通举报通道。采用“动态巡查+群众监督”方式双管齐下，降低全区砂石领域违法行为发生。三是依法严厉打击。自2021年以来，区自然资源局在砂石资源动态监管中，对发现和查处的30起偷采盗挖砂石违法行为全部进行了立案查处，收缴行政罚没款199.4329万元，其中移交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3起，有力的打压了反弹的苗头。 处理和整改情况： 1. 青海满煜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因未取得环评手续已按宁湟生发（2023）87号文件要求自行拆除电机及运输皮带等主要设备，2024年1月16日所有生产设备均已清运出厂房。 2. 湟中区生态环境局针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到位”问题于2023年11月29日对该企业进行立案处罚，企业已制定大气污

	染防治措施，开工后严格落实；针对“厂区内雨污分流不到位”问题，企业已制定整改修复方案；针对“冲洗平台形同虚设且建设不规范”问题，企业已优化冬春季和夏秋季车辆进出冲洗平台路线，确保第一道冲洗平台规范运行。湟中区生态环境局提出的修建第二道冲洗平台的要求，因该企业厂门南侧靠近青藏铁路、北侧有青海应急物资库房无法修建。湟中区生态环境局要求该企业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包括安排专人进行清扫并加强洒水降尘频次，对出厂车辆覆盖、撒料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杜绝车辆带泥上路情况发生。 2024年1月17日制定整改方案，3月13日完成倒塌围墙修复，3月27日完成雨污分流。 整改成效： 1. 完成问题整改，督促企业做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2. 经对周边6户群众进行满意度回访，满意度达到100%。
整改时间	2023年12月13日-2024年4月18日
社会监督联系人及电话	全世虎 0971-2232340